关于淳厚优加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2月2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淳厚优加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淳厚优加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07,C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08,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5年2月21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事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和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urekindfund.com或拨打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000-9738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2日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注意防范不法分子冒用公司名义进行非法活动的特别提示公告

近期,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弘毅远方基金”)发现市场上有不法分子冒用弘毅远方基金及其工作人员名义,通过微信推送返还培训费清退款消息并指导投资者点击非法链接操作等方式,要求投资者转账,骗取投资者资金的情况,其行为严重侵害了投资者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为此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1、本公司唯一官网地址为:www.honyfunds.com,微信服务号为:“弘毅远方微服务”(微信号:hyyf4009208800),微信订阅号为:“弘毅远方微资讯”(微信号:hyyf-honyfunds),全国统一客服邮箱地址为:services@honyfunds.com,客户服务电话为:400-920-880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

2、本公司目前暂未上线官方APP,亦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通过APP及其他互联网方式提供“返还培训费清退款”等退费服务。本公司客服及其他工作人员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向投资者索取任何账户密码等信息,或要求投资者进行转账,请投资者妥善保管个人资产及信息。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应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临时公告里披露或本公司官网公示的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

3、本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和识别能力,切勿点击来源不明的链接下载相关APP或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图片,切勿相信虚假APP、网站、二维码、公众号、抖音号、微信群、QQ群、陌生信息和电话等,切勿轻信身份不明的社交软件用户,保护自身合法权益,谨防上当受骗。若发现冒用“弘毅远方基金”及其工作人员名义等不法行为或其他异常情况,请及时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0-8800联系确认,若有资金损失,请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等相关机构报案。

本公司保留对以任何方式冒用本公司名义的机构或人员采取法律行动、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如发现此类机构或人员涉嫌虚假宣传、金融诈骗、非法证券期货活动等违法违规或犯罪行为的,本公司将向有关部门举报。

特此公告。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04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以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准,下同),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在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公司已于2025年1月23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事项进行了首次提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本次公告为公司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如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2、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2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农银汇理上证18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农银汇理上证18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53号文注册募集,已于2025年2月10日开始募集。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农银汇理上证18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农银汇理上证18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5年2月28日提前至2025年2月24日,即本基金2025年2月24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2025年2月25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895599、021-61095599)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2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调整的公告

根据《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于2025年02月20日对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代码:022268,以下简称“本基金D类份额”)的份额净值保留7位小数,小数点后第8位四舍五入,并依此进行当日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处理。

本次小数位保留位数的处理不构成对《基金合同》的实质性变更,不对后续保留位数造成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网站、基金代销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的本基金D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的披露结果仍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本基金D类份额自2025年02月21日恢复原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2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成
任职日期	2025年2月20日
过往从业经历	刘成先生,1967年12月生。刘先生自2025年1月加入本公司,现担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委员会委员。刘先生曾任职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国家计划委员会(现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办公厅。2018年4月至2025年1月历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常务副行长、行长与执行董事,兼任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刘先生自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与经济学硕士学位,自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研究员职称。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同意聘任刘成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5年2月20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利谱”)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黄冈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黄冈市政府”)拟在湖北省黄冈市合作投资建设2520mm幅宽与1720mm幅宽的显示器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2023年5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署《黄冈超宽幅偏光片项目投资合同》,合作投资建设超宽幅偏光片生产线项目。为推进本项目实施,同意投资设立项目公司作为本项目具体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年5月25日完成项目公司湖北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利谱”)的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暨设立项目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向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市合能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能壹号”)以1元受让深圳福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北三利谱75.4098%的股权(认缴投资额6100万元,实缴投资额0元),并承担受让股权的出资义务。公司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的同时,湖北三利谱拟新增注册资本3050万元,由合能壹号、三利谱分别以人民币23000万元、7500万元认购2300万元、7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向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合能壹号、三利谱分别以人民币27600万元、9000万元的价格认购参股公司湖北三利谱2760万元、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各方的股权比例不发生变化,分别持有公司75.4098%、24.5902%的股权。

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83M ACJJX691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冈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余明亮

注册资本:366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5月2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湖北三利谱为公司参股公司,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1.13	276.23
负债总额	6.28	206.36
净资产	64.85	69.87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65.15	-164.98

(三)股权权属情况

湖北三利谱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认缴投资额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认缴投资额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深圳市合能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00	2760	75.4098%	55200	5520	75.4098%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	24.5902%	18000	1800	24.5902%
合计	36600	3660	100%	73200	7320	100%

(五)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的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增资的原因及影响

(一)本次增资的原因

本次对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是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湖北三利谱提供进一步的支持,符合公司整体战略目标。

(二)本次增资的风险

湖北三利谱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后续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湖北三利谱的股权比例不变,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06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14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星期五)在本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000万元,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具体期限及金额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该融资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或以其代销的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等所募集的资金提供。

低风险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以本公司的存单、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具体额度及使用期限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审批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5年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5-007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现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项目建设,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的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孟州市分行签署担保协议。

公司本次为河南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2%。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8日

3、注册地点:孟州市产业集聚区联盟路中段1号

4、法定代表人:杨超

5、注册资本:33000万元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潜水救捞装备制造;潜水救捞装备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钢丝绳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8、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2,111,748.58	819,136,534.18
负债总额	482,238,073.83	552,398,378.83
净资产	209,873,674.75	266,738,155.35
营业收入	122,654,697.28	243,264,471.14
利润总额	-10,144,222.67	-3,191,486.12
净利润	-10,139,599.59	-3,135,51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间: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担保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

4、反担保情况及形式:不适用

5、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6、保证人承诺:

(1)保证人已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取得本合同担保所需要的全部必要和合法的内部及外部的批准和授权;

(2)保证人按要求向债权人提供真实、完整、有效的财务报表、公司章程或者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接受债权人以及债权人委托授权的第三方对保证人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监督检查;

(3) 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未全部履行其债务时,或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保证人应履行保证责任的情形,保证人自愿履行连带保证责任,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保证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责任的,债权人有权从保证人在中国农业银行各机构开立的账户中直接划收相关款项;

7、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本合同所称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及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规定。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债权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上述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及担保期限以公司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河南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可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使其保持健康、持续、平稳发展。公司本次为河南子公司提供担保,未签署反担保协议,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同时,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授予额度6.4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85%;在上述授予使用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金额为5.93亿,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95%,以上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公司为河南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5-00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高特佳”)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高特佳”)、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睿泓”)、董事王海蛟先生合计持有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必平”)9,356,770股,合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
-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杭州睿泓及王海蛟先生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诸暨高特佳

企业名称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人民中路356号十三层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7日
经营期限	201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
认缴出资额	60400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MA288LC56U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重庆高特佳

企业名称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1日
经营期限	2016年11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认缴出资额	135917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高特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5U8FUH8C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杭州高特佳

企业名称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2号楼322室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9日
经营期限	2016年2月29日至2031年2月28日
认缴出资额	10022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高特佳弘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MA27X0JWX5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4.杭州睿泓

企业名称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2号273室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14日
经营期限	201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3日
认缴出资额	45891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高特佳弘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341775 12XL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5.王海蛟

姓名	王海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住所或通讯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9日至2025年2月21日期间,股东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杭州睿泓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票952,2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78%。

(二)本次变动前后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诸暨高特佳	5%以上股东	5,628,313	6.0152	5,169,768	5.5252
重庆高特佳	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2,407,600	2.5731	2,187,586	2.3380
杭州高特佳	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1,480,679	1.5825	1,272,970	1.3605
杭州睿泓	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722,467	0.7721	656,446	0.7016
王海蛟	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70,000	0.0748	70,000	0.0748
合计		10,309,059	11.0178	9,356,770	10.0000

注:上述表格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存在的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实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必平

股票代码:688393

信息披露义务人1: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人民中路356号十三层

通信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信息披露义务人2: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

通信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信息披露义务人3: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2号楼322室

通信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信息披露义务人4: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2号273室

通信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信息披露义务人5:王海蛟

通信地址:上海市宝山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2月2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1/诸暨高特佳	指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重庆高特佳	指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杭州高特佳	指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4/杭州睿泓	指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必平/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合计持股比例触及10%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人民中路356号十三层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7日
经营期限	201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
认缴出资额	60400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MA288LC56U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2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1日
经营期限	2016年11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认缴出资额	135917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高特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5U8FUH8C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438号古北国际财富中心二期1803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信息披露义务人3的基本信息

| | |